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9-089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投资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业务发展状况和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为进一步深化 IDC 及云计算业务产业布局，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追加投资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云计算”）作为实施主体，使用不超过 3.16 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进行追加投资。公司“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总投资规模将达到 7.30 亿元人民币。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方案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追加投资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投资项目背景及进展情况

1、本项目背景情况

公司综合考虑湖南地区 IDC 市场中期需求和客户情况，在长沙云谷数据中心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4.14 亿元，设置机柜规模 2,850 个，为各类互联网、政府及金融行业客户提供基础服务器接入、托管服务和其他安全、增值服务。同时，公司为保障未来业务增长预留了充足扩容空间，公司密切跟踪市场动态，继续进行产、学、研的合作，根据市场变化及客户的需求情况，择机适时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追加投入。

2、本项目进展情况

为提升运营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公司采取“先订单、后上架运营”的模式，同步相关数据中心的机架租赁及增值服务的销售，先后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签约数据中心机房服务协议和合同，并根据与客户签署的协议和合同约定推进本项目建设，已逐步投产建成 2 栋数据中心主楼、动力中心、变电站及地下水池等配套基础支持设施、监控体系及大部分数据机柜等，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上述募集资金及其利息累计投入 4.21 亿元建设“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本项目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

二、本次追加投资的原因

目前全球通信行业正处于 4G 向 5G 过渡的阶段，移动技术的迭代升级带来的是数据流量的井喷式增长。根据 5G 覆盖 VR/AR、智慧城市、物联网、工业互联网、自动驾驶、车联网等一系列垂直行业应用。海量应用将会把用户对数据流量的存储和分析需求推向一个全新的高度。目前，我国工信部也已明确表示中国将于 2020 年实现 5G 规模商用。全面来临的产业互联网时代和商用在即的 5G 技术加速使 IDC（数据中心）机房需求爆发增长，预计未来三年平均增速在 25% 以上。三大通信运营商目前在湖南省已经全面推进 5G 覆盖建设工作。

同时，国内一线城市陆续出台了相关产业政策，对新增和扩建的数据中心提出了更为严苛的要求，进一步引导 IDC 产业向超大规模、高密度、高功率方向发展。

公司长沙云谷数据中心设计定位为可扩充至 20,000 个机架的超大规模数据中心。在本项目建设期间，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大数据产业园经湖南省工信厅确定为湖南省大数据产业园，为积极响应国家《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及湖南省《湖南省大数据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等政策和指引，抢抓湖南省大数据产业发展重要机遇，公司根据湖南区域市场的变化，结合本项目的投建交付反馈及新增订单等情况，为进一步提升规模化优势和公司 IDC 业务的市场，公司经审慎论证决定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16 亿元对本项目进行追加投资。

三、追加投资项目的情况

- 1、项目名称：“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
- 2、项目实施主体：长沙云计算
- 3、项目实施地点：长沙市望城区证通云谷科技园
- 4、项目追加投资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原预计设置机柜规模 2,850 个，总投资估算为 4.14 亿元，追加投资后设置机

柜规模为 4,850 个，调整后投入资金总计 7.30 亿元。追加投资资金 3.16 亿主要投入到原计划尚未完成建设或支付部分，及新增机架设备、装修工程费用、购置数据中心供电、冷却等机电设备，设置消防、安保、智能化监控子系统等。

本项目具体建设规模和投资总额以最终建设完成后实际发生数为准，如投资总额超出 7.30 亿元，公司会根据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5、预计建设期：原预计设置机柜 2,850 个建设期（38 个月）不变，新增设置机柜 2,000 个的建设期为 24 个月。

6、资金来源：长沙云计算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建设。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生产经营需要和湖南地区的市场发展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追加投资，符合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整体利益。本次对该项目追加投资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追加投资。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追加投资是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做出的适当调整，符合公司战略规划，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及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该项目追加投资已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该项目追加投资。

六、本次追加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IDC 及云计算业务领域系公司战略转型升级的重点布局的业务板块，公司密切跟踪市场动态，根据湖南区域市场的变化追加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的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及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对公司的运营管理具有积极的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数据中心资源在区域的规模优势，聚焦湖南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匹配中部地区未来新增的数据中心需求，促进公司业务长远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

本次追加投资不会对当期的经济效益产生直接的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

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追加投资存在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追加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投资政策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把握建设进度，提前预判建设延误风险，积极做好相关防控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